

##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于2023年08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